**关于组织吉林省科学传播专家团队推荐工作的通知**

学校各部门：

根据吉林省科学技术协会《关于组建吉林省科学传播专家团队的通知》（吉全科实施办发〔2019〕2号）文件精神，现进行此项推荐工作。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1.科学传播专家团队建设的基本原则、遴选条件和应发挥的作用详见附件1。

2.申报团队请认真填写《学科科学传播专家团队建设备案表》（附件2）。

3.请于7月12日将纸质版（一式五份）交至科研产业处308室，电子版发至张娜OA邮箱。

附件：

1. 关于组建吉林省科学传播专家团队的通知

2．学科科学传播专家团队建设备案表

科研产业处

2019年7月8日